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顺丰控股”）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2018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12名，实际参与董事12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卫先生主持，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认为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

二、会议以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由于公司原激励对象焦满意等9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上述人员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

述人员合计持有的3.6909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29.224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三、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调动公司核心人才的积极性，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订，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其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四、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股票增

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核心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在海外工作的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人员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18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订，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8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2018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2018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其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五、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为保证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18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对公司未来经营和发展起到重要作用的核心人才，使其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订，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六、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2018 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和股票增值权的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增值权，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增值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行权资格、解除限售/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行权；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事宜和尚未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的相关事宜；
- 9、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

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和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尚未行权的股票增值权的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和股票增值权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聘请律师、收款银行等中介机构、因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实施回购等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同意。

七、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8年5月1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1）。

特此公告。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